

* 校內申請截止日

105. 9. 20 (三)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

105 學年度上學期「韌世代」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修訂

第一條 目的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(簡稱家扶基金會)本著「基督的愛心、社工的專業、及時的幫助、溫暖的關懷」的組織使命與精神，對於因遭遇家庭經濟困境、限制或特殊經驗而可能導致休學或無法穩定就學的學生，提供立即關懷與實質協助，藉「韌世代」獎助學金之設立，嘉許在艱困環境中堅毅不懈、未放棄升學的學生，鼓勵其在課內維持成績水準，在課外則能有積極參與公益服務、競賽等表現出發展潛能、拓展視野與回饋社會。

第二條 獎助學金名額

- ✓(一)高中職組:50 名，獎助學金一學期一萬元整。
- (二)大專院校組:45 名，獎助學金一學期二萬元整。
- (三)研究所組:5 名，獎助學金一學期二萬元整。

第三條 申請資格與條件

(一)年齡:

- 1.原則:具有中華民國身分，且未滿 25 歲者，(民國 80 年 9 月 1 日前出生者)。
- 2.例外:具有中華民國身分，年滿 25 歲但未達 30 歲者，但係因特殊生命經驗導致求學延宕，其生命故事能激勵人心且目前在學中，並能出示相關證明者，本會審酌相關書面資料，酌以頒發獎助學金。

(二)學歷:

105 學年度就讀經教育部認可之公私立高中職、大專院校日間部之學生，不含進修部、夜間部、建教生、產學合作、實習生、在職專班、軍警校。

(三)學業成績:

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(含 75 分)。

(四)非家扶基金會經濟扶助對象、非自立家庭追蹤關懷服務對象。

(自立家庭追蹤期間為:自 104 年 9 月 1 日停扶後~105 年 8 月 31 日止)

(五)家庭收入:

1. 105 年度非政府列冊之低收入戶。
- 2.104 年度家庭總所得未超過 120 萬，且家庭總所得平均分配至全家人口，每人每月在 2 萬元以下。

(六)家庭特殊狀況:

- 1.家庭中主要生計責任者死亡、罹患重傷病、不負家計、失業或其他原因而無法工作，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。
- 2.其他因遭遇重大變故，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，求學困難。

(七)韌世代精神:

- 1.申請人積極參與公益服務、學術技能檢定或才藝競賽等，並能出示相關證明者。
- 2.申請人患有特殊身心症狀，但仍積極求學、培育專職技能，並能出示相關證明者。

第四條 申請方式

第五條 申請文件

- (一)「**韜世代獎助學金**」申請表正本一份。(附件一)
- (二)自傳正本一份，500 字並親筆簽名及蓋章。(附件二)
- (三)教師推薦函正本一份，由現在就讀之學校老師推薦，並親筆簽名及蓋章。(附件三)
- (四)104 年第二學期成績單正本一份，需蓋有學校印鑑。
- (五)申請人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一份。
- (六)請至國稅局申請 104 年度全戶「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」證明及全戶「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清單」證明正本一份。
- (七)「非家扶基金會扶助證明」正本一份。(附件四)
請攜帶「韜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表」及戶籍謄本，至**家扶中心或服務處**¹索取「非家扶基金會扶助證明」正本一份。家扶中心或服務處地址請查詢：
http://www.ccf.org.tw/?action=about_distribution_list&Type=7
- (八)105 學年度註冊費用單據影本一份。
- (九)家庭特殊狀況證明文件：
 - 1.若家中成員罹患重大疾病者，請檢附公私立醫院之診斷證明：醫院要蓋醫院名稱大印章及醫師印章。
 - 2.若家中成員死亡者，請檢附死亡證明。
- (十)韜世代精神之佐證資料：參與志願服務、學術技能檢定或才藝競賽、個人特殊事蹟等相關證明資料影本，請申請人在資料影本上蓋上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。
- (十一)申請人務必確認申請文件是否備齊，若有缺件或錯誤，恕不另通知，資料需準備齊全才予以審查，無論審查是否通過，本會恕不退還文件。

第六條 審查

- (一)由家扶基金會進行兩階段審查：
 - 1.第一階段(105 年 10 月 14 日前):審查申請文件資料之正確性、完整性。
 - 2.第二階段(105 年 10 月 31 日前):依申請人檢附之資料進行實質審查。
- (二)審查公告：
 - 1.審查結果將於 105 年 11 月 1 日公告於家扶基金會官網。
 - 2.獎助學金領獎通知等事項將郵寄於申請人通訊地址。

第七條 申請獎助學金者之義務

- (一)獲獎者務必出席韜世代獎助學金頒發茶會：
 - 1.首次獲獎者，須由本人出席 105 年 11 月 19 日獎助學金頒發茶會，無故缺席視為放棄本獎助學金。(台中市西區民權路 234 號 7 樓)
 - 2.第二次(含)以上獲獎者，須依公告及領取通知準時回寄相關資料，逾期視為放棄本獎助學金。
 - 3.若雖為第二次(含)以上獲獎，但未曾出席頒獎茶會者，同第一款出席之規定。
- (二)繳交學習分享信：
請獲獎者領取獎助學金後，於 105 學年度上學期結束後繳交學習分享信。

¹ 家扶中心或服務處不含家扶基金會本部、台北辦事處、發展學園、安置學園、大同育幼院、物資銀行，建議可以先撥電話確認再前往，避免多跑一趟。

第八條 注意事項

- (一) 本獎助學金之申請，請以當學期公告之申請辦法與附表做為依據。
- (二) 提出本獎助學金之申請，視同申請人已自行詳閱上述申請辦法、程序和申請義務，若有疑義或任何問題，敬請儘早聯繫確認。
- (三) 請申請人於申請表上清楚填寫正確之聯繫方式，以利後續通知。
- (四) 申請文件若需繳交正本者，得以加蓋「與正本相符」及「承辦人職章」之影本取代，但若未依規定附上核章，則視為無效文件。
- (五) 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洽鄭專員 04-22061234 轉 241，vivienne2016@ccf.org.tw。

第九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本會得隨時修訂並公告於家扶基金會網站。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
 勸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表 (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)

*請以正楷填寫，並務必填寫所有欄位
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院校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組			
申請次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1 次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申請，但未獲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申請並獲獎(獲獎 _____ 年度 _____ 學期)			
一、基本資料 (所有欄位請務必填答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勾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				
姓名	身分證字號	大頭照 黏貼處		
性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		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電話 () _____	手機號碼			
E-mail _____				
戶籍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通訊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就讀學校	科系/年級			
學業成績 總平均 _____ 分	推薦教師	(職稱: _____)		
家扶服務之個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列冊低收入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二、家庭特殊狀況 (申請人視其家庭狀況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勾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並說明, 1. 2. 至少勾選一項, 可複選)				
1. 負家庭主要生技責任者: 1-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死亡, 稱謂 _____, 於民國 _____ 年, 因 _____ 歿。 1-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患重傷病, 稱謂 _____, 於民國 _____ 年, 罹患 _____ 疾病。 1-3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失業, 稱謂 _____, 於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起, 因 _____, 導致無法工作。 1-4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獄, 稱謂 _____, 於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起, 因 _____, 入獄服刑。 1-5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(說明: _____)				
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遭遇重大變故, 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, 求學困難。 簡述說明: _____				
三、勸世代精神 (申請人視其狀況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勾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並說明, 1. 2. 至少勾選一項, 可複選)				
1. 申請人積極參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益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術技能檢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才藝競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(_____)				
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患有特殊身心狀況, 但仍積極求學、培育專職技能。 簡述說明: _____				
申請人簽名				
本人詳閱並同意勸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辦法, 以上所填各項及繳交資料均屬確實, 簽名: _____, 日期: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		
繳驗資料 (請申請人檢核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勾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並依序排列, 以長尾夾裝訂於左上角)		審查 (以下由家扶審查、填寫)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勸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表, 正本一份(本表, 附件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自傳, 正本一份(附件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教師推薦函, 正本一份(附件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學業成績單, 正本一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戶籍謄本(全戶), 正本一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104 年度全戶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, 正本一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 104 年度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清單, 正本一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. 非家扶基金會扶助證明, 正本一份(附件四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. 本學期註冊費用單據, 影本一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. 家庭特殊狀況證明文件: 共 _____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. 勸世代精神之佐證資料: 共 _____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2. 依申請辦法第三條(一)2 提出申請之證明文件: 共 _____ 張		初 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左列 1~11 項資料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左列 1~11 項資料完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料缺件:(第 _____ 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
		覆 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: 經審查, 基本資料符合, 且具備勸世代精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: 經審查, 基本資料符合, 但未具備勸世代精神	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
韜世代獎助學金申請 (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)
自傳

一、自傳 (500 字，概述自己成長過程，符合韜世代精神之經歷)

二、申請人簽名: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
 勸世代獎助學金申請 (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)
 教師推薦函

學生姓名		就讀學校	
科系/年級		學號	
教師姓名		教師職稱	
學業成績	104 年第 2 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_____ 分		
教師推薦			
推薦教師簽名		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
 勸世代獎助學金申請 (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)

非家扶基金會扶助證明

申請人		申請日期	民國__年__月__日
證明單位 所屬縣市		證明單位 名稱	
<p>查_____同學，身份證字號：_____， 非家扶基金會經濟扶助之對象、非自立家庭追蹤關懷對象(104年9月1日 ~105年8月31日)，經本中心查證屬實。</p>			
證明單位 核章	**請蓋單位戳章或是關防章		
證明單位 承辦人			
核章日期	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

*本表供家扶基金會認識代獎學金申請資料使用，認證有效期程如上。

